##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,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提前十天书面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于2017 年 4 月 27 日 14:30 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3 商务办公楼 A 座 802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 应到董事 9 人,实到 8 人,其中独立董事 2 人。董事长罗育德、董事陈金祖、陈繁 华、秦里钟、吴悦娟、张淮和独立董事张建军、黄亚英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(独立 董事汪军民因事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,特委托独立董事黄亚英代为出席并就本次 会议的议题行使表决权)。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 事 2 人、高管 6 人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## 1、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;

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,发表如下意见:

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请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9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 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## 2、关于制订《理财产品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投资理财产品行为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,防范理财风险,维 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 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制订本制度。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》。

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 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